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 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尚未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 2023 年 5 月 5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6,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5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130.50 元/股，最低价为 129.2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2,944.00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02 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2023 年 5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3-02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的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3年4月30日，公司尚未实施回购公司股份。

三、首次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5月5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6,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5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0.50元/股，最低价为129.2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2,944.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四、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8日